WeCare 109% 回贈危疾保



產品概要

「WeCare 109%回贈危疾保」(「此計劃」)是一個附有保費回贈的危疾保障計劃,提供充裕保障,並涵蓋38種危疾及4種特別疾病,當不幸確診任何受保疾病時,給予您及您的家人經濟上的支援。特別疾病保障更為您提供額外的支援,好讓您及早安心接受治療。若您一直健康無恙,並未曾就受保危疾索償,於10年保單期滿時,即可獲已繳總保費的109%的保費回贈。

產品特色

109%

109%保費回贈

若未曾於保障期內就受保危疾成功索償,便可於保單期滿時獲得已繳總保費的109%之回贈。



涵蓋38種危疾

一旦確診任何保障範圍內的38種常見危疾,可獲保障額100%的危疾保障賠償*。



額外涵蓋4種特別疾病

一旦確診任何指定4種受保特別疾病,可獲保障額20%的特別疾病保障。



失業延繳保費

如不幸失業,可申請延遲繳交保費 以延長寬限期至最多1年。

^{*} 於指定情況下,危疾保障的賠償將受特別疾病保障的賠償影響,詳情請參閱產品概要表的「危疾保障」。

[^] 您須符合有關條件才可申請延遲繳交保費,詳情請參閱產品概要表的「失業保障」

產品概要表1

基本資料				
保單貨幣	港幣			
投保年齡 ²	18 – 65歲			
最高受保年齡2	75歲			
保單保障期	10年			
保費繳付期	3年或5年			
最低保障額(以每張保單計算)	港幣10萬元			
最高保障額(以每名受保人計算)	港幣100萬元			
支付保費模式	月供或年供			
保費	於保費繳付期內,保費維持不變。保費率將根據年齡、性別、吸煙狀況、健康狀況及保費繳付期而釐定。除保費外,不需要為保障支付任何其他費用。			
等候期3	60 曆日			
恩恤身故賠償4	· 已繳總保費5的109%,並扣除任何負債後的餘額。 · 當此保障應予支付時,計劃將自動被終止。			
危疾保障6	以下之較高者, a) 最新保障額的100%;或 b) 已繳總保費5的100%, 扣除 c) 任何已付或應予支付的特別疾病保障,若: (i) 危疾於相關特別疾病診斷之日起1年內由該特別疾病直接或間接地導致、引起或產生(全部或部分);或 (ii) 因其他疾病(須入住深切治療部)而支付特別疾病保障,並於該其他疾病(須入住深切治療部)診斷之日起1年內診斷患上危疾;及 d) 任何負債。 e 當此保障應予支付時,計劃將自動被終止。			
与一个的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	 虽此休障應了文的时, 計劃將自動依於止。 最新保障額的20%, 並扣除任何負債後的餘額。			
לאלא נאראעינע ניו 🛨	• 每張保單僅就此保障支付一次賠償。			

產	品	概	要	表	1

保障範圍

保費回贈保障

• 若此計劃因 (i) 保單期滿日、(ii) 保單持有人終止保單或 (iii) 未有繳 付保費而導致保單終止,此保障將按下表已繳總保費5的百分比支 付保費回贈保障,該百分比的數值乃根據保單終止時的保單年度而 釐定。若保單終止的生效日期是在保單繳付期內的保單周年日,已 繳總保費5的百分比將根據此處所指之保單周年日的前一個保年度 所對應的百分比:

保單年度	已繳總保費⁵百分比		
1	0%		
2	0%		
3	20%		
4	30%		
5	40%		
6	50%		
7	60%		
8	70%		
9	80%		
10	95%		
保單期滿日	109%		

• 當保費回贈保障應予支付時,保費徵費將不會退還。

失業保障

- 若您於保費繳付期內被裁員或解僱,您可申請此保障以延長寬限期至 最多1年。
- 此保障只適用於第2個保單年度起,及每張保單只能行使此保障一次。

受保危疾及特別疾病

受保危疾7

癌症

1) 癌症

與心臟相關之危疾

- 2) 主動脈移植手術
- 3) 冠狀動脈搭橋手術
- 4) 心臟病發作
- 5) 心臟瓣膜更換及修復
- 6) 其他嚴重冠狀動脈疾病
- 7) 原發性肺動脈高血壓

與神經系統相關之危疾

- 8) 亞爾茲默氏病
- 9) 植物人
- 10) 細菌性腦(脊)膜炎
- 11) 良性腦腫瘤
- 12) 昏迷
- 13) 腦炎
- 14) 嚴重頭部創傷
- 15) 運動神經元病
- 16) 多發性硬化症
- 17) 肢體癱瘓
- 18) 柏金遜症
- 19) 脊髓灰質炎
- 20) 中風

產品概要表1

受保危疾及特別疾病		
受保危疾 ⁷	與主要器官及功能相關之危疾 21) 再生障礙性貧血 22) 末期肝病 23) 末期肺病 24) 暴發性病毒性肝炎 25) 腎衰竭 26) 主要器官移植 27) 系統性紅斑狼瘡(SLE)伴狼瘡性腎炎 28) 系統性硬皮病 其他危疾 29) 因輸血感染愛滋病/人體免疫力缺乏病毒 30) 伊波拉病毒 31) 因職業感染人體免疫力缺乏病毒 32) 嚴重類風濕關節炎 33) 嚴重類風濕關節炎 33) 嚴重責瘍性結腸炎 殘障 34) 失明 35) 失聰 36) 失去一眼及一肢 37) 喪失語言能力 38) 嚴重燒傷	
受保特別疾病 ⁷	・良性腫瘤(須接受切除手術)・原位癌・早期惡性腫瘤・其他疾病(須入住深切治療部)	

- 1. 有關產品之保障權益及條款和全部不保事項,請參閱保單條款。
- 2. 受保人於上一個生日的年齡。
- 3. 如受保人於保單簽發日或最後復效日(以較遲者為準)起的60曆日內出現任何受保危疾或特別疾病的徵兆及/或症狀,我們將不會支付任何賠償。
- 4. 如受保人被確診受保危疾並即時身故及可獲危疾保障賠償,我們將不會支付恩恤身故賠償。
- 5. 已繳總保費指此計劃下已到期並已經由保單持有人繳交的保費之總和。
- 6. 危疾保障及特別疾病保障僅保障保單條款的附錄列明的危疾及特別疾病。詳情請參閱保單條款。
- 7. 有關受保危疾及特別疾病的定義,請參閱保單條款的附錄。

重要事項

購買條件

投保人及受保人必須為持有香港身份證及擁有香港居住地址的人士。保單必須於香港特別行政區境內購買及只售予持有香港身份證及擁有香港居住地址的人士。

主要不保事項

對於因下列任何事項直接或間接地導致、促致或產生(全部或部分)的危疾或特別疾病,我們將不支付任何保障(恩恤身故賠償除外):

- a) 任何已存在狀況;
- b) 任何先天狀況;
- c) 當或因受保人受到除註冊醫生處方以外的酒精、麻醉劑、毒品或藥物的影響;或
- d) 人體免疫力缺乏病毒及/或有關的傷病,包括後天免疫力缺乏症(愛滋病)及/或其引發的任何突變、衍生或變異 (由輸血和職業所致除外)。

在下列任何情況下,我們將不會支付恩恤身故賠償:

- a) 如受保人在保單簽發日或保單復效日(以較遲者為準)起計十二個月內自殺,我們的責任只限於退還由保單生效日 或復效日(以較遲者為準)起的已繳總保費,並扣除任何已支付或應予支付的特別疾病保障後的餘額。
- b) 如受保人在被確診受保危疾後隨即身故,並且身故是由該等危疾引起或與其有關,及危疾保障應予支付。

於中國內地診斷之危疾及/或特別疾病保障,必須經被中華人民共和國列為「三級甲等」醫院確診。 有關所有不保事項,請參閱您的保單條款。

保單終止

保單將會於下列任何情況發生時自動終止:

- a) 受保人身故;
- b) 保單期滿日;
- c) 我們接受您透過通知的保單終止要求;
- d) 您的保單被我們終止;
- e) 您未能向我們支付保費導致保單被終止;
- f) 已支付或應予支付危疾保障;
- g) 您未能於本保單簽發日起計的三十(30)個工作天內或延長時期內使我們能完成客戶盡職審查、或您在延長時期內未能履行本保單下您的義務、或您的行為(包括不作為)導致我們未能符合任何適用於我們的法律和法規。然而,若受保人於上述之三十(30)個工作天或延長時期內完成客戶盡職審查前身故,我們將按索償評核要求接受您的身故賠償索償。

有關所有保單終止的情況,請參閱您的保單條款。

冷靜期

您有權於我們的客戶服務平台要求取消保單,取回已繳保費和徵費。此權益必須於冷靜期內行使。冷靜期為發出保單合約或保單簽發通知書予保單持有人後21曆日內(以較先者為準)。保單簽發通知書是由我們於保單合約備妥時發出以通知您有關保單冷靜期事宜。

適用法律

保單受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所管轄。

金融罪行

就您和您的保單,本公司須遵從法律、監管及税務機構所要求的監管職責。因此本公司會不時要求您提供所需資料,以履行您保單條款內所述之相關責任。

內容準確性

本產品概要之內容僅供參考。有關詳細條款與細則,請參閱您的保單條款及保單附表。

主要產品風險

信貸風險

本產品乃一份本公司簽發之保險計劃。您所支付的保費將會成為本公司之資產,任何支付予您之賠償均受本公司信貸風險所影響。本公司之財務和償債能力將影響其履行財務和合約義務之能力。如我們未能履行保單的財務和合約義務,您將可能損失所有已繳保費及保障。

通脹風險

未來的生活成本可能因通脹而上調。因此,即使本公司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您將來所收取的賠償之購買力可能會較現在低。

欠繳保費之風險

為保持您的保單有效,您必須遵循您的計劃繳付保費。除首筆保費或保單正行使延長寬限期外,所有保費都需要在到期日前繳付。如未能在到期日前繳付保費,客戶將獲由到期日起計30天的寬限期,未能在寬限期內繳付保費會導致保單被終止。若保單正行使延長寬限期,所有保費都需要在延長寬限期結束前繳付,未能在延長寬限期結束前繳付保費會導致保單被終止。

保費調整之風險

如沒有更改保障額,在整個保費繳付期內保費將維持不變。

提早退保風險

如您提早在保單期滿前退保,尤其於保單生效後的較早年期,您收到的保費回贈保障的金額可能會大幅少於您的已繳總保費。

流動性風險

本計劃的保單保障期為10年。如您在保單保障期完結之前退保,您收到的保費回贈保障的金額可能會大幅少於您的已繳 總保費。

備註

- 1. 「WeCare 109%回贈危疾保」由Blue Insurance Limited(「本公司」)提供。本公司為根據香港保險業條例第41章成立之持牌保險公司,並獲授權於香港境內出售保險產品,不會於香港境外之任何司法管轄區推廣、提供及出售任何保險產品。
- 2. 本產品概要只供參考,並不是保險合約的全部或一部分。本產品概要為「WeCare 109%回贈危疾保」之摘要,並不會影響保單條款。有關一切詳情,請參閱保單條款。
- 3. 本產品概要內,「我們」或「我們的」指本公司;「您」或「您的」指保單持有人。
- 4. 「WeCare 109%回贈危疾保」只限於香港銷售。依據本產品概要,您表明您是持有香港身份證及擁有香港居住地址的人士。
- 5. 本產品信息未包括所有保單內的條款。有關一切詳情,請參閱保單條款。